

福建省财政厅 文件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闽财农指〔2025〕27号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 下达 2025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5〕12 号）精神，经研究，此次下达我省 2025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245 万元（详见附件 1）。该资金属于一次性补助，收入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30599—其他巩

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预算科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扶持重点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主要用于以下两个方面：

（一）**联农带农奖补县**。对过渡期探索建立联农带农长效机制，典型案例突出、带动成效明显的7个县（市、区）予以奖补。资金主要用于联农带农奖补项目建设，奖补项目要严格遵守《国家乡村振兴局进一步健全完善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的指导意见》和《福建省进一步健全完善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建立联农带农机制，采取多种方式带动农户受益。

（二）**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建设柘荣县现代农业（茶叶）产业园，进一步促进主导产业升级，延伸产业链，健全完善产业园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有效发挥项目资金对农户特别是脱贫人口的带动作用。

二、抓好工作落实

（一）各联农带农奖补县按照中央财政资金管理要求，以县为单位分别根据到县资金额度和任务清单尽快研究分解下达补助资金，按照任务清单（详见附件2）中评审排序靠前的项目优先重点扶持的原则，将奖补资金分配落实到具体项目，细化完善项目实施方案，于收到资金30日内前将资金

下达文件含项目实施方案报送省农业农村厅备案。

（二）相关县（市、区）要加强协调调度，创新、优化管理运行机制，推动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建立定期工作会商机制，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每月 25 日将项目建设进展情况报省农业农村厅。

三、强化资金监管

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县级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将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各地要严格按照财政部等 6 部门《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 号）、《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 号、财农〔2023〕4 号）等有关规定，精准使用资金，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防止资金结余。要加强项目库建设，资金项目原则上从项目库中选择安排。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有效发挥帮扶项目资金对农户特别是脱贫人口、监测对象的带动作用，原则上经营性帮扶项目必须建立联农带农机制。要全面推行公告公示制度，充分发挥 12317 平台和 12345 平台作用，资金安

排使用情况及时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福建省乡村振兴（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平台强化监管。要规范项目资产管理，及时将资金投入形成的资产纳入监管范围，确保持续发挥效益。县级农业农村、财政部门要组织做好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及指标，报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备案，并抄送财政部福建监管局，作为绩效执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扎实做好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2025 年度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5 年度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任务清单
3. 2025 年度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联农带农奖补县）绩效目标表
4. 2025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现代农业产业园）绩效目标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2025年度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分配要素 县（市、区）	联农带农奖补县	现代农业产业园
全省合计	1114	131
罗源县	158	
南安市	158	
漳浦县	160	
平和县	158	
延平区	160	
政和县	160	
连城县	160	
柘荣县		131

附件2

2025年度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任务清单

县（市、区）	联农带农奖补县			现代农业产业园
	序号	联农带农奖补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罗源县	1	中草药种植基地项目	霍口乡东宅村、飞竹镇洋柄村、西兰乡许洋村	
	2	中房镇食用菌大棚建设项目	中房镇	
南安市	1	蕉坑村千亩油茶项目	仑苍镇蕉坑村	
	2	洪梅镇百丰家庭农林场联农带农项目	洪梅镇洪溪村	
	3	首佳农林产品“购销”中心	向阳乡向阳村	
漳浦县	1	绥安镇猪舍改造“垫料养殖”项目、石榴镇猪舍改造“垫料养鸭场”项目、盘陀镇“肉鸽”养殖基地	绥安镇溪南村、石榴镇玳瑁村、盘陀镇蒲野村	
平和县	1	小溪镇厝丘村联农带农项目	小溪镇厝丘村	
	2	宜机化果园改造项目	坂仔镇东坑村、宝南村	
	3	茶旅宿融合体验项目	崎岭乡彭溪村	
延平区	1	蔬菜五合一全链条发展联农带农提升项目	夏道镇、赤门乡、王台镇、大横镇	
政和县	1	高山蔬菜全产业链联农带农提升项目	镇前镇、杨源乡、澄源乡、东平镇、星溪乡	
连城县	1	连城白鸭屠宰加工厂项目	文亨镇亨明村	
	2	连城县地瓜小镇庐屋综合体 验区红心小院建设项目	林坊镇庐屋村	
柘荣县				支持培育壮大县域特色优势产业，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

附件3

2025年度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联农带农奖补县)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联农带农奖补县）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331 省农业农村厅			补助区域	项目相关区域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11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14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通过支持帮扶项目实施，进一步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升项目实施效益与带动能力，带动当地农户参与产业发展持续增加收入，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联农带农模式，为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有力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项目单位	区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联农带农奖补资金	反映联农带农奖补资金金额	相关县（市、区）	≤ 3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联农带农项目个数	反映以县为单位支持联农带农的具体项目数量	罗源县	2
					南安市	3
					漳浦县	1
					平和县	3
					延平区	1
					政和县	1
					连城县	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反映奖补资金支持的项目验收合格率	相关县（市、区）	95%
	时效指标	2025年12月底前联农带农奖补项目完工率	反映2025年12月底前联农带农奖补项目完工率	相关县（市、区）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联农带农情况	投入奖补资金100万元（含）以下的联农带农奖补项目带动农户情况	相关项目县补助主体	≥ 3户	
			投入奖补资金100-300万元的联农带农奖补项目带动农户情况	相关项目县补助主体	≥ 5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项目满意度	相关县（市、区）	≥ 90%

附件4

2025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现代农业产业园)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现代农业产业园)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 部门预算编码			331 省农业农村厅		补助区域	项目相关 区域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3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1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培育和壮大欠发达地区特色优势产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项目单位	区域目标值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新建省级现代农业产 业园补助标准	新建省级现代农 业产业园补助标 准	柘荣县	≤131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各地建设现代农业产 业园数量	反映省级现代农 业产业园建设数 量	柘荣县	1个/县 (区)
		质量指标	园区内农民人均可支 配收入	反映园区内农民 人均可支配收入	柘荣县	高于全县平 均水平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主导产业产值占总产 值比例%	反映主导产业产 值占比情况	柘荣县	≥50%
		社会效益 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 纪问题	反映资金使用规 范性	柘荣县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项目满意度	柘荣县	≥90%

抄送: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财政部福建监管局, 有关设区市
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年5月16日印发